

南京万德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股票简称:万德斯

股票代码:688178

保荐人(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月13日

特别提示

南京万德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德斯”、“公司”或“发行人”)股票将于2020年1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本公司披露的风险因素,在新股上市初期切忌盲目跟风“炒新”,应当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如无特别说明,本上市公告书中简称或名词释义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相同。

本上市公告书“报告期”指: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度及2019年1-6月。

本上市公告书数值通常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第一节 重要声明与提示

一、重要声明与提示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上市公告书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承诺本上市公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政府机关对本公司股票上市及有关事项的意见,均不表明对本公司任何保证。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认真阅读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本公司招股说明书“风险因素”章节的内容,注意风险,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凡本上市公告书未涉及的有关内容,请投资者查阅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全文。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新股”)上市初期的投资风险,广大投资者应充分了解风险,理性参与新股交易。

二、科创板新股上市初期投资风险特别提示

(一) 涨跌幅限制放宽

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中小板、创业板,在企业上市首日涨跌幅限制比例为44%,跌幅限制比例为36%,之后涨跌幅限制比例为10%。

科创板企业上市后的前5个交易日内,股票交易价格不设涨跌幅限制;上市5个交易日后,涨跌幅限制比例为20%。科创板股票存在股价波动幅度较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中小板、创业板更加剧烈的风险。

(二) 流通股数量较少

上市初期,因原始股股东的股份锁定期为36个月、23个月或12个月,保荐机构限售股份锁定期为24个月,网下限售股份锁定期为6个月,本次公开发行2,124.9461万股,发行后总股本8,499.7844万股。其中,无限售流通股19,335.434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22.75%,公司上市初期流通股数量较少,存在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三) 市盈率处于较高水平

本公司本次发行价格为25.20元/股,此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

1、21.85倍 每股收益按照2018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2、20.64倍 每股收益按照2018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3、29.14倍 每股收益按照2018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4、27.52倍 每股收益按照2018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公司所处行业为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N)中的生态环保和污染治理业(N77),截止2019年12月27日(T-3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动态市盈率为21.40倍,公司本次发行市盈率为29.14倍。每股收益按照2018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高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动态市盈率,市盈率处于较高水平,存在未来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

四、融资融券风险

科创板股票上市首日即可作为融资融券标的,有可能会产生一定的价格波动风险、市场风险、保证金追加风险和流动性风险。价格波动风险是指,融资融券交易会加剧标的股票的价格波动;市场风险是指,投资者在将股票作为担保品进行融资时,不仅需要承担原有的股票价格变化带来的风险,还得承担新投资股票价格变化带来的风险,并支付相应的利息;保证金追加风险是指,投资者在交易过程中需要全程监控担保比率水平,以保证其不低于融资融券要求的维持保证金比例;流动性风险是指,标的股票发生剧烈价格波动时,融资融券或融券卖出、融券卖出或融券买入可能会受阻,产生较大的流动性风险。

三、(特别风险提示)

(一) 经营性现金流状况不佳风险

2016年至2018年,公司营业收入从14,635.76万元增长至49,256.42万元,年复合增长率83.45%,增长速度较快。公司业务持续扩张形成的资金占用,在一定程度上导致了经营性现金流状况不佳的情况。2016年至2019年1-6月,公司经营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774.11万元、-4,567.28万元、552.86万元及-9,970.53万元。未来若公司业务继续保持较快速增长,可能会导致经营性现金流状况不佳的风险。

另外,公司主要客户为各地的环卫或城管部门下设的国有城建单位、市政单位、水务公司及各类工业企业等,下游客户的需求受国家政策对于环境保护行业的影响作用明显,若国家政策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可能导致公司垃圾削减及修复、高难度废水处理业务的投资规模缩减,建设期限延长,回款效率降低等情况,从而引起公司经营净现金流状况恶化,使公司面临着经营性现金流不佳的风险。

(二) 应收账款金额较大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4,391.58万元、12,966.77万元、25,458.28万元及26,052.23万元,金额较大,且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较高,分别为30.01%、45.89%、51.69%及72.70%。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3.06次/年、2.87次/年、2.36次/年及2.56次/年。在各期应收账款中,账龄在2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比在90%左右,占比较高,公司账龄2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主要来自与政府类客户。由于部分垃圾污染和水污染治理业务周期相对较长,内部审批流程较多,部分客户付款进度不佳,但其支付能力有保障。

未来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可能会进一步增加,如果出现应收账款不能按期回收或无法回收发生坏账的情况,公司可能面临流动资金短缺的风险,从而导致盈利能力受到不利影响。

(三) 毛利率下降风险

2016年至2019年1-6月,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39.69%、37.58%、35.87%及32.02%,整体略有下降。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增长较快,随着规模的扩大:一方面,虽然公司整体利润规模有所上升,但在承接业务时,公司的存在部分项目毛利率低从而导致综合毛利率下降;另一方面,随着公司研发水平、资金实力及品牌影响力的逐步增加,承接的项目规模不断提高,规模较大的项目毛利率相对较低,导致公司综合毛利率下降。

此外,垃圾污染削减及修复、高难度废水处理业务是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的主要来源,具体项目的收入与成本受市场供求状况、显示定价能力、行业竞争状况、原材料市场价格等因素的综合影响,不同项目呈现出一定的差异性,上述差异使得公司面临毛利率下降风险。具体而言,若出现环保领域投融资资金投入大幅下降,或环保配件、膜元件等原材料价格、分包成本大幅上升等事项,将导致公司毛利率降低。

(四) 行业集中度较低、公司市场占有率较低的风险

我国垃圾污染和水污染治理市场需求空间广阔,行业仍处于成长初期,在此发展阶段,新企业不断涌入,导致目前行业市场集中度较低。行业集中度低制约了污染治理企业的定价能力,导致了一定程度的无序竞争,需要有一定规模、和技术先进的优势企业来推动整个行业的有序发展并提高技术水平。

在垃圾污染和水污染治理行业市场集中度较低的背景下,公司垃圾污染削减及修复、高难度废水处理业务市场占有率有率较低。未来,在环保整治力度不断升级、环保投入不断增加的大环境下,具有技术及研发优势、专业化服务优势、品牌影响力的优质企业会进一步脱颖而出,大型企业也会有更多的市场机会。若公司不能抓住行业发展机遇,进一步提高市场占有率,将会面临市场占有率较低带来的竞争优势削弱等风险。

第二节 股票上市情况

一、股票注册及发行上市审核情况

(一)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主要内容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276号》文同意注册,具体内容如下:

“一、同意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并同意你公司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号—招股说明书》的要求编制招股说明书,并依法履行发行程序。

二、你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应严格按照报送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招股说明书和发行承销方案实施。

三、本批复自同意注册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四、自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至本次发行结束前,你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上海证券交易所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二)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股票上市的决定及其主要内容

公司A股股票上市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0)17号》批准,公司发行的A股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A股股本为8,499.7844万股,每股面值1.00元。其中19,335,434股股票将于2020年1月14日起上市交易。证券简称为“万德斯”,证券代码为“688178”。

二、公司股票上市的相关信息

(一)上市地点及上市板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二)上市时间:2020年1月14日

(三)股票简称:万德斯;扩位简称:万德斯环保

四、股票代码:688178

(五)本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84,997,844股

(六)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21,249,461股,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

(七)本次上市的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的股票数量:19,335,434股

(八)本次上市的有流通限制或限售安排的股票数量:65,662,410股

(九)战略投资者在首次公开发行中获得配售的股票数量

保荐机构安排相关子公司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参与本次发行战略配售,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配售数量为1,062,473股。

(十)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期限

公司股东万德斯投资、刘军、汇才投资、合才企管限售期为上市之日起36个月;创投二期、宫建瑞、沿海投资、宁泰创投、达晨创投(所持217,3545万股)、仁爱企管(所持190,2727万股)限售期为上市之日起12个月;锋鑫创投、安元创投、天津投资、新农基金、江宇集团、达晨创投(所持106,2473万股)、仁爱企管(所持53,1236万股)限售期为2018年11月30日起36个月。

(十一)发行前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本次发行前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详见本上市公告书“第八节 重要承诺事项”的相关内容。

(十二)本次上市股份的其他限售安排

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本次跟投配售1,062,473股,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持有期限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24个月。

本次发行中网下发行部分,公募产品、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中,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将根据摇号抽签设置6个月的限售期,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根据摇号结果,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对应的账户数量为241个。根据摇号结果,所有中签的账户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限为6个月。这部分账户对应的股份数量为851,554股,占网下发行总量的97.03%,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量的4.22%。

(十三)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十四)上市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三、公司选定的上市标准

发行人选择的上市标准为《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2.1.2条第(一)项:预计市值不低于人民币10亿元,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或者预计市值不低于人民币10亿元,最近一年净利润为正且营业收入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中规定的市值及财务指标。

根据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中天运[2019]审字第91048号),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孰低值为准,2017年度、2018年度,公司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3,601.60万元、7,351.68万元,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按照本次发行价格25.20元/股计算,发行完成后相应市值符合预计市值不低于人民币10亿元的规定,因此,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后达到了相应的上市标准。

第三节 发行人、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1	公司名称	南京万德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英文名称	Nanjing Wondus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Technology Corp., Ltd.
2	注册资本	6,374.8383万元(本次发行前)
3	法定代表人	刘军
4	成立日期	2007年8月14日(2015年10月27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5	住所	南京市江宁区敦睦路57号
6	经营范围	环保设备、环保材料、环保再生产品、机电设备、节能设备研发、设计、集成、销售、安装及运营管理,产品技术研发、转让;承包国外工程项目;垃圾处理工程、渗滤液处理工程;大气污染防治工程;土壤修复;生态修复;环保工程;市政工程、机电安装工程、建筑工程、园林绿化工程的投资、设计、承包、施工、安装及运营管理;产品技术研发、转让;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软件开发、销售;销售及运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	主营业务	公司专业提供先进环保技术开发、系统集成与环境问题整体解决方案,主营业务聚焦垃圾污染削减及修复业务、高难度废水处理业务等。
8	所属行业	根据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细分行业属于“N77生态环保和污染治理业”。
9	邮政编码	211100
10	电话及传真号码	电话:025-84913518 传真:025-84913508
11	互联网网址	www.wjwds.com
12	电子邮箱	wondus@wjwds.com
13	董事会秘书	范凯

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情况

(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公司控股股东为万德斯投资,万德斯投资直接持有本公司本次发行前38.56%的股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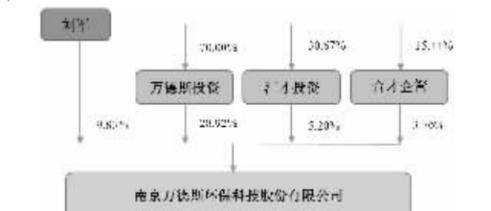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刘军先生,刘军先生直接持有公司本次发行前13.10%股份,通过万德斯投资间接持有公司本次发行前27.00%股份,通过本次投资间接持有公司本次发行前2.13%股份、通过合才企管间接持有公司本次发行前0.77%股份。同时刘军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其基本情况如下:

刘军先生,1977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9年9月至2003年6月,于铁道部第一勘察设计院研究生;2003年9月至2006年6月,于兰州交通大学就读市政工程硕士研究生;2006年6月至2007年7月,于南京东大能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07年8月至2015年10月,任万德斯有限总经理;2015年10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截至报告期末,刘军先生还兼任万德斯投资执行董事,汇才投资执行董事,合才企管执行董事。刘军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的任期为2018年10月至2021年10月。

(二)本次发行后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股权结构控制关系图

本次发行后,万德斯投资直接持有公司28.92%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本次发行后,刘军先生实际支配公司股份表决权的比例为47.71%,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本次发行后,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股权结构控制关系图如下: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董事基本情况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签署日,公司董事会成员共9名,其中3名为独立董事,公司现任董事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本届任期
1	刘军	董事长、总经理	2018年10月至2021年10月
2	宫建瑞	董事、副总经理	2018年10月至2021年10月
3	袁迪刚	董事、副总经理	2018年10月至2021年10月
4	陈旭	董事、副总经理	2019年3月至2021年10月
5	韩毓刚	董事	2018年10月至2021年10月
6	汪永兴	董事	2018年10月至2021年10月
7	汪旭东	独立董事	2018年10月至2021年10月
8	温美琴	独立董事	2018年10月至2021年10月
9	刘森	独立董事	2018年10月至2021年10月

(二) 监事基本情况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签署日,公司监事会由4名监事组成,公司现任监事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本届任期
1	高年林	监事会主席	2018年10月至2021年10月
2	戴昕	监事	2018年10月至2021年10月
3	刘彦奎	监事	2018年10月至2021年10月
4	程浩	监事	2019年3月至2021年10月

(三) 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签署日,公司共有高级管理人员6名,公司现任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本届任期
1	刘军	董事长、总经理	2018年10月至2021年10月
2	宫建瑞	董事、副总经理	2018年10月至2021年10月
3	袁迪刚	董事、副总经理	2018年10月至2021年10月
4	陈旭	董事、副总经理	2019年2月至2021年10月
5	范凯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2018年10月至2021年10月
6	林仕华	副总经理	2019年2月至2021年10月

四、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票情况

1、直接持股情况

本次发行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持有本公司股权情况如下表:

姓名	现任职务	直接持股(万股)	持股比例(发行后)	限售期
刘军	董事长、总经理	835.3786	9.83%	36个月
宫建瑞	董事、副总经理	358.0194	4.21%	12个月

2、间接持股情况

本次发行后,万德斯投资持有公司28.92%的股份,锁定期为36个月。本次发行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通过万德斯投资间接持有本公司股权情况如下:

姓名	现任职务	间接持股(万股)	持股比例(发行后)	限售期
刘军	董事长、总经理	1,720.8897	20.25%	36个月
宫建瑞	董事、副总经理	737.5242	8.68%	12个月

本次发行后,作为员工持股平台,汇才投资持有公司5.20%的股份,锁定期为36个月。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通过汇才投资间接持有本公司股权

情况如下:

姓名	现任职务	间接持股(万股)	持股比例(发行后)	限售期
刘军	董事长、总经理	135.5833	1.60%	36个月
宫建瑞	董事、副总经理	53.3714	0.63%	12个月
袁迪刚	董事、副总经理	55.2499	0.65%	12个月
韩毓刚	董事	44.1999	0.52%	12个月
高年林	监事会主席	16.5750	0.20%	12个月
刘彦奎	监事	44.1999	0.52%	12个月
戴昕	监事	11.0500	0.13%	12个月

本次发行后,作为员工持股平台,合才企管持有公司3.76%的股份,锁定期为36个月。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通过合才企管间接持有本公司股权情况如下:

姓名	现任职务	间接持股(万股)	持股比例(发行后)	限售期
刘军	董事长、总经理	49.4000	0.58%	36个月
宫建瑞	董事、副总经理	9.6000	0.11%	12个月
陈旭	董事、副总经理	30.0000	0.35%	12个月
戴昕	监事	2.0000	0.02%	12个月
程浩	监事	2.0000	0.02%	12个月
范凯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30.0000	0.35%	12个月
林仕华	副总经理	20.0000	0.24%	12个月

上述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票的限制安排详见本上市公告书“第八节 重要承诺事项”的相关内容。

(五)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债券情况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之日,公司尚未发行过债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持有本公司债券的情况。

四、核心技术人員情况

(一) 核心技术人員基本情况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签署日,本公司共有核心技术人員3名,核心技术人員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1	刘军	董事长、总经理
2	宫建瑞	董事、副总经理
3	戴昕	监事、研发中心负责人

(二) 核心技术人員持有本公司股票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員在发行后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详见本节“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相关内容。

上述公司核心技术人員持有公司股票的限制安排详见本上市公告书“第八节 重要承诺事项”的相关内容。

五、本次公开发行申报前的员工持股计划

公司设立汇才投资、合才企管作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本次发行前,汇才投资持有公司6.93%的股份,合才企管持有公司5.02%的股份,锁定期均为36个月。除苏毅为公司前员工外,汇才投资、合才企管出资人均为公司员工。各合伙人具体职务、在汇才投资、合才企管的出资比例、限售安排具体情况如下:

(一) 汇才投资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出资额(万元)	比例(%)	公司职务/岗位
1	刘军	122.70	30.67	董事长、总经理
2	宫建瑞	48.30	12.08	董事、副总经理
3	袁迪刚	50.00	12.50	董事、副总经理
4	韩毓刚	40.00	10.00	董事
5	刘彦奎	40.00	10.00	